

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将于9月5日在京举行

双击自动滚屏

发布者：信息中心 出版日期：2006-8-11 期数：1 阅读：276次

56个民族3000多名演职人员参与演出，演出剧（节）目33台，演出场次71场

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将于9月5日在京举行

开幕式晚会《和谐中华》将在人民大会堂拉开会演帷幕



4家主办单位介绍了会演的相关情况，并回答了记者的提问本刊记者 钱丽花 摄

本刊讯（记者 钱丽花）8月10日上午，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新闻发布会在国家民委召开。据发布会消息：经国务院批准，由国家民委、文化部、广电总局、北京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将于今年9月5日至25日在北京隆重举行。国家民委副主任、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执委会副主任丹珠昂奔以及文化部、广电总局、北京市人民政府的有关同志和相关媒体的记者参加了新闻发布会。

丹珠昂奔说，党中央、国务院对本届会演高度重视。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

良玉担任文艺会演组委会名誉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司马义·艾买提、热地、乌云其木格，全国政协副主席阿沛·阿旺晋美、帕巴拉·格列朗杰、白立忱、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李兆焯担任组委会名誉副主席。国家民委主任李德洙、文化部部长孙家正、广电总局局长王太华、北京市人民政府市长王岐山担任组委会主任。

本届少数民族文艺会演的主题是：“保护和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会演将集中展示我国绚丽多彩的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传承、发展、创新的丰硕成果，集中反映我国各族人民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和锐意进取、自强不息、爱好和平的精神风貌，集中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地区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取得的伟大成果。

本届会演规模空前，精品荟萃，特色浓郁，运作合理。届时，将有来自祖国各地，包括港澳台同胞和解放军在内的56个民族、3000多名演职人员参与演出；演出剧（节）目33台，演出场次71场。组委会还确定了10台精品节目进行市场运作和重点推荐，同时，安排了7场演出下基层慰问。

据中央民族歌舞团的资深舞编，此次会演节目遴选专家组成员张苛介绍，原生态表演将是本届会演的最大亮点，各民族的特色节目都将被搬上舞台，如蒙古族长调、侗族大歌等，人口较少民族此次也有机会展示自己民族的文化，如阿昌族、塔吉克族、乌兹别克族、裕固族等都有节目呈献给广大观众。

本届文艺会演开幕式《和谐中华》，将于9月5日晚在人民大会堂大礼堂举行。闭幕式暨颁奖晚会将于9月25日晚在中国剧院举行。据悉，本届会演将对整台剧目颁发会演大奖和优秀剧目奖，对节目和演员颁发优秀节目奖、优秀演员奖、优秀新人奖，还将颁发组织奖和特别奖。

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作为由国家主办的少数民族文艺盛会，至今已举办两届。第一届在1980年，第二届在2001年。2002年，国务院决定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5年举办一次。2005年，这一决定写入了《国务院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之中。

[\[文章推荐\] 独联体的“童奴”](#)

[\[文章推荐\] 前苏联——“性奴”的产地](#)

[\[文章推荐\] 前苏联秘密改革计划](#)

 打印本页 |  关闭窗口

昵称:

此新闻下共有评论 0 条

没有评论。

提交

请注意!

-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尊重网上道德，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法律责任。
- 民族宗教网拥有管理笔名和留言的一切权利。
- 您在民族宗教网留言板发表的言论，新华网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
- 民族宗教网新闻留言板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如您对管理有意见请向留言板管理员反映。

[首页](#) | [中国民族](#) | [世界民族](#) | [宗教大观](#) | [名言名著](#) | [政府专页](#) | [信息库](#)

京备案号：[京ICP备05058461号](#)

中国民族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授权 任何人不得复制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2003 中国民族报社信息中心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民族报社 EMAIL-zgmzb@sina.com